

中共西安市雁塔区委宣传部 2018 年度 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 1、研究制定全区宣传思想工作的总体思路、目标任务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 2、指导全区各街道党工委、直属党（工）委的宣传思想工作。
- 3、统筹协调党的意识形态工作，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负责统筹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日常监督检查、专项检查。
- 4、指导全区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和理论教育；检查指导各党（工）委中心学习组和处级领导干部的理论学习。
- 5、负责引导社会舆论、把握正确导向，指导、协调全区对外宣传工作，在政治方向和方针、政策方面实行领导。
- 6、宏观管理文化艺术创作生产，指导、协调全区文化、文学艺术等专业性群众团体的工作；负责全区文化体制改革工作。

7、组织部署全区思想政治工作任务，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对策和建议，并组织实施。

8、负责社会宣传工作；协调指导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全区党员教育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普法、国防等社会宣传教育工作。

9、负责全区精神文明建设和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协调做好思想道德建设、志愿服务工作；制定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规划和工作要点，并组织实施；做好调查研究和典型推广。

10、负责全区对外宣传和有关新闻发布工作；指导、组织、协调对外宣传等重大活动；组织、策划、协调媒体做好区域良好形象的推广展示。

11、指导全区网信工作，监测分析研判网络信息，开展网络宣传，做好全区自媒体建设的指导和管理。

12、会同相关部门负责宣传文化系统领导班子思想作风建设工作；负责宣传思想文化人才队伍建设、阵地建设；负责全区宣传文化系统干部培训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中共西安市雁塔区委员会宣传部设行政单位1个。

纳入中共西安市雁塔区委宣传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中国共产党西安市雁塔区委员会宣传部	行政单位

三、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人员 2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事业编制 16 人，实有 21 人，其中行政 11 人，事业 10 人，退休人员 5 人。

四、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高举旗帜，抓好理论武装工作。坚持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区委中心组组织集体学习 44 次，配发学习用书 7 万余册，编印学习资料 18 期，开展形势政策宣讲、学习诵读活动 2000 余场次，省“新时代 新气象 新作为”百姓宣讲团、市学习弘扬“西迁精神”宣讲团来区举行宣讲报告会，省、市委理论讲师团等对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进行旁听督查给予充分肯定。发挥区委中心组、街道部门党（工）委中心组、市民联合学社“三位一体”理论学习体系作用，完善专家讲理论、干部讲政策、群众讲身边事的多层次理论宣讲格局，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家喻户晓、深入人心。工作经验在全市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思想座谈会上作了现场交流，并被《西安日报》刊载。区委中心组被评为 2018 年度“全市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先进集体”，区委宣传部被评为 2018 年度全市群众宣讲活动先进集体。

创新形式，抓实核心价值观建设。扎实开展核心价值观“六进”活动，推荐红专南路社区、205 所社区“尚德馆”等 4 个场所参加省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场所评选，持续推进“1+12+N”创新举措，命名 10 个区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示范社区。深化辖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和管理，深入开展红色文化、历史文化进社区主题教育活动，通过举办系列讲座、社区群众走进博物馆和流动博物馆进社区，开展公益讲座 177 场，群众宣讲 100 余场，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推动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基层落小落实。

拓展方式，抓紧文化产业建设。文化产业增加值增长 18.5%，超奋斗目标 1 个百分点；净增规模以上文化企业 5 家，完成市考目标任务；规上文化企业营收增长率 5.2%。设立的区级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和文化产业发展基金，制定《雁塔区关于补短板加快文化产业发展的实施方案》《雁塔区落实〈大西安历史文化旅游发展规划纲要〉工作方案》。参加第九届西部文化产业博览会并获得“最佳展示奖”和“优秀组织奖”。我区推荐的陕西飞扬书业获得文化产业“十佳企业”提名奖，陈大明、李路葵、摆卫军被市委、市政府授予文化领域“西

安之星”荣誉称号。

扎实推进，全面完成文化体制改革年度任务。发挥文化体制改革成员单位作用，制定年度工作要点和任务台账，定期督导检查，扎实做好新闻舆论、网络安全和信息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书香之城”“音乐之城”“博物馆之城”等13项改革任务，全年任务完成率100%。

弘扬正气，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迎接全国文明城市年度测评、深化文明单位创建、深化文明家庭创建、深化文明校园创建。积极开展“新时代好少年”学习宣传活动，开展弘扬时代新风行动。持续推进公益广告宣传、持续深化主题实践活动。积极学习宣传贯彻《西安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积极承办市级“我们的节日”清明、重阳示范活动。深入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深化道德模范学习宣传。涌现出1名中国好人，5名陕西好人，3名西安好人。组织开展第二届“雁塔榜样”评选表彰活动。推进学雷锋志愿服务制度化。不断提高“志愿云”系统志愿者注册数量及使用率，持续推进辖区志愿服务制度化进程。

舆论引导能力全面提升。正面宣传亮点纷呈。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围绕全区中心工作，持续抓好主题报道。紧贴市委、

区委重大决策部署、重点工作和重要活动，做深做细做实主题宣传、成就宣传和典型宣传，形成“月月有亮点、季季有特色”的宣传局面。共召开新闻发布会4场、媒体通气会2次，在中省市主流报纸、电视媒体重点新闻栏目刊播各类新闻宣传稿件近千条（其中，《人民日报》发稿2篇、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发稿1条，陕西日报、陕西新闻联播发稿50余篇），唱响了新时代雁塔好声音。舆论引导有力有效。创新外宣工作思路，形成“1+2+3+N”工作模式，提升外宣工作成效。

网信工作持续加强。“两微一端”、短视频抖音持续发力，共发布推送各类信息7000余条，累计在中省市主流媒体上发稿千余篇。与人民网、新华网、国际在线、中青网、中国网、西部网、陕西传媒网、陕西网，三秦网，西安网开展深入合作，对我区各类活动广泛开展宣传推广。荣获2018年人民网网民留言办理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2018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收入总计944.63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91.17万元，为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比上年增加199.18，原因是增加了文化产业工作、新闻采编工作。

(2) 其他收入 1.34 万元, 是市委网信办阵地建设费用。较上年度减少 88%, 原因是其他收入项目减少。

(3) 上年结转 89.16 万元, 为以前年度尚未列支, 结转到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支出总计 1002.01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395.62 万元, 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 人员经费 366.08 万元, 较上年度增加 28.89%, 原因是工资奖金增加, 人员增加; 日常公用经费 29.54 万元, 较上年度减少 3.7%。

(2) 项目支出 605.04 万元, 主要是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 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 包括对外宣传、精神文明建设、网信工作、理论教育、社会宣传、新闻采编、文产工作、文联工作等项目支出。

(3) 年末结转 89.16 万元, 主要是本年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计划实施, 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92.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5.62 万元，项目支出 606.39 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1) 行政运行 395.62 万元，是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运行支出；
-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0.8 万元；
- (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9.5 万元；
- (4)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9.5 万元。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5.6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66.08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29.54 万元。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6.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33.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33.46 万元。

（三）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2.50 万元，同比上升 17.3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1 万元，同比减少-3.21%。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培训费 0.69 万元，本部门无会议费。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我部因公出国实际支出 0 万元；因公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境）团组共 0 批，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公车保有量 1 辆，无车辆购置，公务用车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81 万元，较去年同比减少-3.21%。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0 万元，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

4. 会议费支出 0 元。
5. 培训费支出 0.69 万元，比上年增长 0.43 万元，同比增长 165.38%，原因是增加了文化产业职能，新任职人员需要进行业务培训。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对 3 个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59.44 万元。

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6 个，共涉及资金 579.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8.46%。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 29.54 万元，同比减少 3.7%。

(二)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 (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 (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 (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 1、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
- 2、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差旅费、维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它费用。
- 3、政府采购：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财政性资金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 4、“三公”经费支出：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附件：中共西安市雁塔区委宣传部（汇总）决算总表

2019 年 10 月 29 日

中共西安市雁塔区委宣传部